

农家散养土狗不时伤人、不打疫苗、不领证件等情况突出——

乡村狗患“咬”出问题一串



《南通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本月起正式施行,城市居民遛狗不牵犬绳、遛狗不即时清理犬只粪便等,将被视为不文明行为受到处罚。然而,很多读者向本报热线反映,当下在农村,不少农户养犬颇为“任性”,给基层治理带来难度。为此,6日,本报记者在我市一些乡村进行了采访。

邻里发生纠纷 有人放狗威胁

“看,两条大黑狗多凶猛!我们每天从这户人家门前经过,你说吓不吓人?”6日下午,家住如皋市九华镇营西村的七旬村民朱某,手指邻居家隔着铁栅栏狂吠的狗,气愤地说,“大黑狗纵身一跃近3米高,谁不怕?”

朱某说,大黑狗是邻居陆某饲养的,并没有养犬证。因为两家有纠纷,几天前陆某故意放出不牵绳的大黑狗,将朱某儿子扑倒。所幸朱某儿子捡起地上一块砖头抵抗,才没受到伤害。朱某认为,邻里间有矛盾就放狗威胁,这种行为太过分。营西村党总支书记李凤英告诉我们,目前警方正查处此事,村里也对陆某进行了批评教育。

采访中,我们看到村里的大多数狗都是散养的,路面上狗粪常见。一些村民直言不讳:“又不是宠物狗,家养的土狗就图个看门护院,要拴什么绳?自家养的狗又不出门,需要领什么证、上什么牌呢?”

农户家养的犬 很少打防疫针

“从动物致伤门诊的接诊量来看,接受狂犬病疫苗注射的患者人数年均达到七八万,最多时达到10万。”6日,市三院门诊部主任孙伟介绍,“咬伤严重的,除了打防疫针外,还要接受外科和烧伤美容科的手术治疗。”记者了解到,来自农村的伤者占了相当大的比例。

“接受过疫苗注射的犬只情况要好一点,但伤者仍然要打狂犬病疫苗。”孙伟提醒。

但在农村,不要说流浪狗,就是农户家中养的犬,又有多少打过防疫针、领过养犬证?“自己养大的狗,打不打防疫针无所谓。”不少村民这样表示。

“和城里相比,农村流浪狗伤人事件更多一些。每年我们总要接处几十起相关警情。”通州区公安局东社派出所警务人员陈国军介绍,为治理农村狗患,该所成立了一个“捕犬队”。“流浪狗我们捕捉后统一送往

收养基地。如果确认是疯犬,就根据规定处置。和城市犬只管理工作相比,乡村面难度更大。”陈国军说。

乡村文明养犬 依旧任重道远

“从城里回家,有时突然在村口被狗追。特别是夜间,冷不丁从路边田埂窜出一只,更是让人心惊胆战。”老家住在通州区石港镇、今年28岁的市级机关工作人员施燕说,自己不止一次受过惊吓,至今都有心理阴影。

“因为农村区域面积比较大,加之村民法律和安全意识比较淡薄,给我们增加了不小的管理难度。”通州区十总镇二窝居委会党总支书记曹秀春坦承,工作压力不小。

曹秀春同时告诉记者,当地不少村民购买了计生部门推出的“全家福”险种,全年一家只要支付50元;此外,还有民政部门推出的、针对老年人的专项险,价格也很低廉。如果村民意外被咬伤,可以得到及时理赔。“相关险种的热销,说明犬只管理还亟待加强。在农村地区,文明养犬更需关注。”曹秀春表示。

农村养犬问题的破解之策,目前看来还是要采取有效措施将“文明养犬”意识通过多种方式真正入户、入心,养犬人思想重视了、观念转变了、管理措施到位了,问题才能逐步解决。

本报记者周朝晖

本报实习生吴迪 陈可昕

男子救猫被困天井 消防人员及时救援

晚报讯 5日下午,启东市寅阳镇附近一居民被困在二楼天井内,拨打119请求救援。启东市圆陀角消防救援站接到报警后,立即赶赴现场。

消防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发现,一名男子站在天井内,一只猫在其身旁。该男子情绪稳定,正耐心等待救援。消防救援人员询问其伤势,并架设好一架6米长的拉梯,安排一名队员下至天井平台辅助被困人员。成功解救被困人员后,救援人员向附近居民借来购物袋救猫。由于小猫跌至平

台受到惊吓,容易乱窜,救援人员只能利用铁杆牵引将小猫拖至安全地带,装入袋中移交主人。

救援人员事后了解到,被困男子为了救助自己的猫咪冒险跳至天井平台上,跳下后才发现天井平台距离楼道平台过高。消防救援人员为此对男子进行了安全教育。消防部门提醒:对小动物的救助要在确保自身安全的前提下量力而行。如遇到困难,可向专业人员求助,切不可贸然行事,必要时及时拨打119报警求助。

通讯员王君行 查元唯
记者李慧

男子连偷23块窨井盖 获刑三年九个月



晚报讯 冯某因为手头紧就去偷窨井盖卖,但他没想到的是,自己不但犯了盗窃罪,还因为偷的东西特殊,而被判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。记者昨天从海门法院了解到,该院对冯某数罪并罚,合并判处有期徒刑三年九个月,并处罚金一千元。

冯某在打工时,因为开销较多,手头较紧,于是将主意打到了路边的窨井盖上。他认为这个东西不算贵,又没有人看管,少掉一块两块也没有关系。

2021年10月至12月期间,冯某趁着半夜和凌晨人少的时候,多次骑电瓶车至海门区海门街道用钩子将窨井盖撬走,共盗窃非机动

车道、小区道路等处的窨井盖23块,除此外还顺手牵羊偷走了商家放在门口的脚手架等物,后销赃于废品收购站。

冯某偷走的这些窨井盖,有的在商场附近的非机动车道,有的在小区进出口,有的涉及电缆电信通讯,有的是排水井口。天亮后,相关街道、社区管理人员、行人等发现窨井盖缺失并及时设置了警示标志,用障碍物遮挡。虽然没有发生严重的人员伤害事故,但冯某的行为还是对公共安全造成了重大危险。

海门法院认为,冯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,秘密窃取道路上正在使用的窨井盖,足以危害公共安全;多次盗窃,其行为分别触犯了《刑法》的相关规定,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、盗窃罪追究其刑事责任。冯某一人犯数罪,应当数罪并罚。最终,法院作出如上判决。 通讯员彭文甫 李海滔

记者王玮丽

别让文明在乡村打“折扣”



《南通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对市民提出文明养犬严格要求,以法促管。然而,条例在农村“落地”的过程中,却打了“折扣”,令人忧心。

一些村民认为养狗只为看家护院,不出门不会主动伤人,没必要领证上牌,更没

必要打防疫针;还有的认为土狗并非宠物犬无须牵绳,何必较真。一些地方考虑到乡俗人情,在依法管理上并没有真正亮出雷霆手段。

养犬事件在农村多发,背后折射出村民养犬观念的落后和僵化,与文明养犬要求之间存在着相当大的距离。要填平这一“文明鸿沟”,需要持之以恒的思想和法制教育,不能期冀于毕其功于一役,而要通过

春风化雨般的引导。

要避免条例在农村实施的过程中“打折扣”,有关部门就必须敢于真抓、真管、真落实,不能因为顾及人情世故而依法管理上“和稀泥”,更不能“做样子”。只有真正做到城市和农村“一把尺子量长短”,严抓、严管、严落实,才能杜绝治理农村“狗患”过程的种种消极现象。

周朝晖

南通报业大型线上分类信息发布平台,值得您信赖的“信息百宝箱”——

“通通帮”线上推送

办理方式:一、南通日报微信公众号首页底部点击分类信息;二、南通发布APP首页底部点击分类信息;三、扫描右侧二维码。帮帮热线:0513-85118889



南通日报社遗失启事、公告刊登

办理方式:一、线下办理可至南通报业传媒大厦(南通市世纪大道8号)22层2210室;二、线上办理可微信搜索小程序“南通报业遗失公告办理”。刊登热线:0513-68218781

